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作为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莱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普莱柯进行了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份定期现场检查,现将检查情况汇报如下:

-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安排、日程安排
除董代表人孙洪臣和持续督导员张坤于2016年6月16日至2016年6月19日、2016年7月7日至2016年7月8日对普莱柯进行现场检查。
(二)现场检查方案
1、查阅并复制“三会”会议文件,同时与公开信息披露公告对照;查阅并复制信息披露档案、资金往来账、募集资金对账单以及重大商务合同等工作底稿;
2、与管理层沟通访谈和询问公司经营情况,对外投资情况;
3、现场查看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及募集资金建设项目,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保证符合法律及有关规定。
(三)现场检查内容
1、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一层运作情况;
2、信息披露情况;
3、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6、经营状况;
7、保荐机构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四)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一层运作情况
检查人员收集并查阅了普莱柯最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各委员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制度。同时,收集并查阅了普莱柯的三会议事文件,内部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董事、高管变动相关文件等,重点关注了上述会议召开方式与程序是否符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持续督导期间,普莱柯已建立的各制度执行情况较好;三会运作符合规定;内控环境良好,风险控制有效。
(二)信息披露情况
检查人员收集并查阅公司自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的信息披露文件、机构调研的承诺函及内幕记录、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等,重点关注对外信息披露文件审核流程执行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相一致,披露的内容完整,信息披露档案资料完整,不存在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持续督导期间,公司独立运作,具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人员、业务、财务及机构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的事项。
经过实地查看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未发现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非

- 经营性资金往来。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检查人员收集并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明细账、募投项目台账、银行对账单以及大额资金支出原始记账凭证,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明细账,会计师鉴证意见,对新购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相关资料,并对财务总监进行了现场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按要求制定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制度要求,不存在违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检查人员查阅了公司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其他应付账款,等科目余额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的审议文件及至各相关合同和原始凭证,并对公司高管及财务人员等进行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对外投资等均依《公司章程》、《投资、担保、借贷制度》等各相关制度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经营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收集并查阅了公司重要科目明细表,抽取前五名或其他重要客户、供应商的合同、发票、打款凭证及其他相关文件等财务资料,查阅了2015年度年报、对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对公司高管进行了访谈。
对复杂的行业形势,2016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201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有一定的下滑,主要系公司政府采购产品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普莱柯2015年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及2016年1季度等数据较去年同期无重大波动,公司总体经营状况稳定。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无。
三、上市公司应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为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四、是否存在《保荐办法》及本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本所报告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在按《保荐办法》及本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本所报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在本次现场检查工作中,普莱柯积极提供所需文件资料,为保荐机构的现场检查工作开展提供便利。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经过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持续督导期间,普莱柯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已建立相关的制度并不断健全,已建立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人员、机构、业务、财务等均保持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违规收取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真实及对外投资等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现象,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公司经营正常。
特此报告。
保荐代表人:
孙洪臣 韩 翀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6-04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5年7月23日发行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7月25日开始支付自2015年7月23日至2016年7月22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为保证付息工作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概况
1.债券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14西南02,代码122404
3.发行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3.67%。
8.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5年7月23日起至2020年7月22日止,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5年7月23日起至2018年7月22日止。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6年至2020年间每年的7月2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6年至2018年间每年的7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0年7月2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18年7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信用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5]153号),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15年7月23日至2016年7月22日,逾期部分不另计息。
2.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3.67%。
3.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本年度的债权登记日为2016年7月22日,截至上述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
4.付息日:2016年7月25日。
三、付息办法:
1.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购买本期债券并持有到债权登记日的投资者,利息款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该投资者开立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将利息款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2.从发行市场购买本期债券并持有到债权登记日的投资者,在原认购债券的营业网点办理付息手续,具体手续如下:
(1)如投资者已经在认购债券的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则利息款的划付比照上述第1点的流程。
(2)如投资者未在认购债券的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请按以下要求办理:
1)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办理利息领取手续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根据原认购债券的营业网点要求办理;
2)本期债券机构投资者办理利息领取手续时,应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并提交单位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时预留的印章)正本,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机构投资者公章和税务登记证(地税)复印件(加盖公章)机构投资者公章以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3)如投资者原认购网点已迁址、更名、合并或有其他变更情况,请根据托管凭证上注明的二级托管人名称或加盖公章,咨询该二级托管人。

证券代码:002280 证券简称:联络互动 公告编号:2016-098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联络互动;股票代码:002280)于2016年4月25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于2016年4月30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后经公司确认,该筹划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为游戏等相关行业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7),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0日上午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5月1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9)。
2016年5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25日上午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6年5月31日、2016年6月7日、2016年6月16日、2016年6月23日、2016年6月30日、2016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2016-085、2016-087、2016-089、2016-092、2016-096)。
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25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个月,该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申请继续停牌事项详见公司2016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1
债券代码:112049 债券简称:11安泰01
债券代码:112101 债券简称:12安泰债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7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16年7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亲自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参股设立西安国创增材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参股)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雾化金属及合金粉末产业对外合资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控股)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002724 股票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16-031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集团”)的通知,华西集团前期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5,90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4.95%)已于2016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华西集团于2015年3月18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23,625,000股质押于融资,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
截至2016年7月13日,华西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23,67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本次股权质押解除后,华西集团尚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17,178,75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4.85%,占公司总股本4.43%。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6-077 江苏宏图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三胞”),南京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宏图三”),上海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宏图三”)。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宏图三胞担保16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26750万元;为南京宏图三担保3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8000万元;为上海宏图三担保8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1590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在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经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的5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的11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为南京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的3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为上海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的8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担保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本公司为宏图三胞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到期的人民币50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2. 本公司为宏图三胞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到期的人民币110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3. 本公司为南京宏三在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到期的人民币30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4. 本公司为上海宏三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到期的人民币8000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二、担保对象简介
1、宏图三胞,注册地点为南京市玄武区太平北路106号,注册资本154232.1688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克虎,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出版物批发零售及网络发行;高新技术研发与开发;计算机、打印机及网络设备、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激光视、视类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应用软件和系统集成、文教器材、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咨询,电子网络工程设计、设备安装;电子产品计算机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电脑回收、维修;代理发展电信业务;家电维修、安装、维护业务;一类及二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安防产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凭许可证经营的范围除外)。
本公司持有宏图三胞100%的股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宏图三胞经审计的总资产872702.88万元,净资产281559.48万元,资产负债率67.74%;201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458348.25万元,利润总额26166.21万元。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16-03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第三项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使用人民币2,000万元自有资金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购“稳健系列人民币3个月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3个月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风险评级:低风险
4.预期年化收益率:2.70%
5.产品认购日:2016年7月14日
6.产品起息日:2016年7月14日
7.产品到期日:2016年10月14日
8.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000万元
9.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10.投资范围: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场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投资品种包括存拆放交易、同业存款交易、同业借款交易、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信用评级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券回购交易、货币、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回购逆回购交易等。
11.产品收益计算:理财收益=客户理财本金金额×客户可获得的年化收益率×365×实际理财天数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保本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6-038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6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173,970,022.24	3,312,355,339.85	-34.37%
营业利润	28,693,878.10	176,732,048.94	-83.76%
利润总额	63,819,547.51	206,657,893.79	-6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57,882.92	175,591,790.88	-67.3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9	0.346	-7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4.56%	-3.1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015,759,402.42	8,226,179,571.71	2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705,051,609.98	3,903,331,325.24	20.54%
股本	580,727,870.00	507,248,800.00	1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10	7.69	5.33%

注:上表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报。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ST五稀 公告编号:2016-022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500万元-4,500万元	盈利:145.7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	亏损:约0.036元-0.046元	盈利:0.001元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本报告业绩预告出现亏损的原因:本期稀土行业持续低迷,所属稀土分离企业同比停产月份较多,致计入管理费用的停工损失同比上升;另部分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持续走低,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2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预计:公司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5.00%至-10.00%,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636.89万元至3,412.44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30%-15%	盈利:3102.22万元
每股收益	比上年同期下降:21.71%-26.86%	盈利:0.0222元

截至2016年3月31日,宏图三胞未经审计的总资产939116.31万元,净资产285803.29万元,资产负债率69.57%;201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368007.13万元,利润总额5622.64万元。
2、南京宏三,注册地点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科路12号科创基地113室,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袁亚非,经营范围:高新技术研制与开发;计算机、打印机及网络设备、传输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激光视、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和系统集成、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文教用品销售;电子计算机、电子网络工程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电子产品的安装及维修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电子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图三胞持有南京宏三100%股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南京宏三经审计的总资产13640.79万元,净资产10239.35万元,资产负债率24.94%;201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53364.52万元,利润总额2201.54万元。
截至2016年3月31日,南京宏三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6593.56万元,净资产10473.31万元,资产负债率36.88%;201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4482.32万元,利润总额311.90万元。
3、上海宏三,注册地点为上海市肇嘉浜路979号,注册资本50400万元,法定代表人袁亚非,经营范围:计算机制造;计算机软件开发、通信、电子、网络、系统集成专业领域内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相关产品的测试、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和系统集成、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文教用品销售;电子计算机、电子网络工程、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电子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图三胞持有上海宏三100%的股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宏三经审计的总资产149885.24万元,净资产69917.40万元,资产负债率53.35%;201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34131.56万元,利润总额5164.55万元。
截至2016年3月31日,上海宏三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37064.22万元,净资产70674.35万元,资产负债率48.44%;201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62116.75万元,利润总额1009.27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所列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待实际贷款发生时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規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18,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比例为14.3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没有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16-03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第三项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使用人民币2,000万元自有资金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购“稳健系列人民币3个月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3个月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风险评级:低风险
4.预期年化收益率:2.70%
5.产品认购日:2016年7月14日
6.产品起息日:2016年7月14日
7.产品到期日:2016年10月14日
8.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000万元
9.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10.投资范围: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场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投资品种包括存拆放交易、同业存款交易、同业借款交易、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信用评级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券回购交易、货币、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回购逆回购交易等。
11.产品收益计算:理财收益=客户理财本金金额×客户可获得的年化收益率×365×实际理财天数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保本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6-038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6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173,970,022.24	3,312,355,339.85	-34.37%
营业利润	28,693,878.10	176,732,048.94	-83.76%
利润总额	63,819,547.51	206,657,893.79	-6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57,882.92	175,591,790.88	-67.3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9	0.346	-7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4.56%	-3.1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015,759,402.42	8,226,179,571.71	2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705,051,609.98	3,903,331,325.24	20.54%
股本	580,727,870.00	507,248,800.00	1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10	7.69	5.33%

注:上表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报。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ST五稀 公告编号:2016-022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500万元-4,500万元	盈利:145.7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	亏损:约0.036元-0.046元	盈利:0.001元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本报告业绩预告出现亏损的原因:本期稀土行业持续低迷,所属稀土分离企业同比停产月份较多,致计入管理费用的停工损失同比上升;另部分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持续走低,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
特此公告。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2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预计:公司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5.00%至-10.00%,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636.89万元至3,412.44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30%-15%	盈利:3102.22万元
每股收益	比上年同期下降:21.71%-26.86%	盈利:0.0222元